

共青团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文件

校团发〔2021〕29号

关于开展“庆国庆、贺校庆，深化党史校史教育” 主题团日活动的通知

各级团委：

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2 周年，也是四川农业大学建校 115 周年。为进一步深化党史学习教育和校本文化宣传，引导全校团员青年领会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意义，了解学校发展的历史变迁，弘扬“川农大精神”。现将开展“庆国庆、贺校庆，深化党史校史教育”主题团日活动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10 月

二、活动地点

坚持就近就便原则，可组织团员青年在教室、活动室、操场或学校其他标志性场所等开展活动。

三、活动对象

全校团支部

四、具体流程

1. 齐唱团歌

2. 组织专题学习

以“青年大学习”系列网上主题团课、“青马学员讲党史故事”微视频、优秀党史主题影视作品等为学习资料，鼓励支部在主题团日活动中集体观看学习，交流心得体会。

3.开展校史研学

组织支部团员青年通过走进校史展览馆、线上浏览川农大校史 H5 网页、阅读《川农大红色档案》、观看“精神的丰碑”纪念“川农大精神”命名 20 周年主题晚会节目等方式，广泛学习校史和“川农大精神”。

4.主题微团课

邀请学校青马学员、优秀团员青年代表围绕主题开展党史故事、“七一讲话”精神、党史校史相关书目分享等开展主题微团课。

5.举办特色活动

通过观看升旗仪式、党史校史知识竞答、红歌传唱、“我与国旗合个影”“我与川农合个影”等形式开展国庆、校庆特色庆祝活动，弘扬爱国爱校良好风气。

6.齐唱团歌

五、注意事项

1.加强组织，突出主题

做好组织动员、过程督导和支持保障，帮助团支部把好方向、解决问题，团支部要组织全体团员认真学习，避免流于形式。

2.打造样板，做好示范

各级团委、团工委应联合小班团支部、团学组织或学生社团开展示范性团日活动，打造样板活动，做好示范榜样。

3.做好宣传，择优报送

各级团委、团工委对支部主题团日活动开展情况进行初审，通过多种途径对典型做法和优秀案例进行广泛报道，并按指定名额推荐其中有代表性的优秀活动于10月27日12:00前将相关材料报送校（区）组织建设与发展指导中心邮箱：

成都校区：sicauxtwzzbcd@163.com；

雅安校区：sicauxtwzzb@163.com；

都江堰校区：sicauxtwzzbdjy@163.com。

共青团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

2021年9月30日

委员会

校团委办公室

2021年9月30日印
